

金水区经八路街道办事处文件

经办〔2017〕41号

经八路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安全生产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科室、各社区：

现将《安全生产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经八路街道办事处

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行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发〔2016〕32号）精神，进一步做好岁末年初辖区安全生产工作，根据市委市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结合街道实际，决定即日起至2018年3月15日，在辖区范围内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行动（以下简称百日行动），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动员辖区各单位和社会各方面力量，深刻吸取近期事故教训，在岁末年初、“双节”及“两会”期间，充分认识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紧迫性，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加大安全生产工作力度，对重点领域、重点企业严防死守、铁腕整治，全面排查治理事故隐患，严厉打击各类非法违法行为，切实解决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预防和减少一般事故，有效控制较大事故，坚决防范和杜绝重特大事故，进一步巩固大检查活动取得的成果，努力实现街道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二、领导小组

为切实加强对辖区安全生产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行动的领导，

确保工作规范、有序、高效进行，街道成立安全生产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行动领导小组：

组 长：李 华 街道党工委书记

赵 聪 街道办事处主任

副组长：刘启锋 街道办事处副主任、分管安全生产工作
各社区第一书记（分包领导）

成 员：各社区书记、主任、三级网格长、安监办全体工作
人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地点设在安监办，具体负责组织、协调安全生产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行动工作。

三、整治范围

在全辖区各行业领域全面开展百日攻坚行动。重点对建筑施工、市政设施、消防、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学校、民爆器材等行业领域实施攻坚，对反复发生、长期未得到根治的问题进行重点攻坚。

四、整治内容

主要是对各行业（领域）基础设施、技术装备、作业环境、防控手段等方面存在的隐患，以及安全生产体制机制、制度建设、安全管理组织体系、责任落实、劳动纪律、现场管理、事故查处等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进行全面综合整治。

（一）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方面。重点检查法定代表人负责制及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各岗位安全生产

责任制建立及落实情况。

(二)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程执行方面。重点检查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备专(兼)职安全管理人人员情况;技术设备安全管理制度和岗位安全作业规程建立、执行情况;作业现场安全监督检查情况;企业“五落实五到位”落实情况;作业场所职业卫生及其检测检验情况;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工程设计中的安全专篇制订执行情况,以及依法履行安全设施“三同时”制度情况;施工队伍(承包商)安全监管情况等。

(三) 隐患排查整改和重大危险源监控方面。重点检查安全生产重要设施、装备的完好状况及日常管理维护、保养情况;危险性较大的特种设备和危险物品的存储容器、运输工具的完好状况及检测检验情况;对存在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重点环节和部位重大危险源普查建档、风险辨识、监控预警制度的建设及措施落实情况。

(四) 打非治违情况。重点是落实“六打六治”专项行动、化工及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整治、烟花爆竹禁售专项治理、劳动密集型企业消防安全治理、建筑施工安全整治和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等情况,严厉打击各类非法违法违规行为。

(五) 安全生产投入方面。重点检查安全生产投入纳入单位经费预算情况;安全生产费用提取使用情况;生产经营单位参加工伤保险情况。

(六)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方面。重点检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的持证上岗情况和生产一线职工（包括农民工）的教育培训情况。

（七）应急管理方面。重点检查建立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或与相关应急救援队伍签订协议情况；配备应急救援物资、制订应急救援预案和应急演练情况；对企业周边或作业过程中存在的易由自然灾害引发事故灾难的危险点排查、防范和治理情况等。

（八）监管责任落实情况。重点检查“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制度以及三管三必须要求的落实情况，定期检查安全生产责任制、工作制度落实、监管责任落实、制定和执行有关法律法规等政策措施、实施安全许可制度、建设长效机制等方面的情况。

五、整治重点

（一）建筑施工。重点是强化建筑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进一步加大对产业园区、产业聚集区、城乡结合部和重大工程等隐患排查治理；严厉查处逃避主管部门监管、不遵守法定建设程序等非法行为，严厉查处超资质范围承包、违法分包转包、以包代管等违法行为，严厉打击因拆迁非法盖房等行为；进一步强化对农村建房的指导；强化对事故现场管理，深入整治深基坑、高大模板、脚手架、起重机械、防范坍塌、高空坠落等方面事故隐患。

（二）消防。重点是落实劳动密集型企业消防安全治理情况，进一步强化对城乡公共消防安全设施和大型商场、车站、高层建筑、KTV 等人员密集场所的隐患排查；强化对易燃易爆单位、“三

合一”、“多合一”场所及城乡结合部、餐饮场所消防安全整治；严厉整治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和其他妨碍安全疏散等行为。特别是要加大对养老院、幼儿园、午托部、学校等消防安全的检查督查力度，确保消防安全。

（三）危险化学品。重点是落实化工及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整治情况，强化落实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条件，突出抓好危险化学品企业生产工艺、重大危险源、“两重点一重大”装置监控措施、规章制度及其使用环节安全监管等。

（四）特种设备。重点是抓好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大型游乐设施、厂（场）内机动车辆等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及检验检测情况，大型起重机械安全监控系统安装应用情况，危险品运输罐车加装安全紧急切断装置情况等。

（五）学校。重点是抓好校车、校舍重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校舍危房改造、校车动态监控系统及校车驾驶人员管理制度等情况；做好防拥挤踩踏等事故应急措施及应急预案等。

（六）工业企业。重点是抓好工业企业生产经营单位设施设备、从业人员劳动防护、现场安全管理等环节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七）民爆物品。严厉查处无证、证照不全或非法从事储存、运输、经营、使用民爆物品等行为。

六、整治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即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21 日）。各

社区要结合本辖区、本行业领域特点，对百日整治攻坚行动迅速作出安排。

(二) 全面排查阶段(2017年12月22日至2018年1月16日)。各社区要结合前期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着重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活动，着力做好前期未整改到位隐患的治理工作，同时对所有领域、关键环节开展拉网式、地毯式排摸检查，真正做到全覆盖、无死角。对排查出的隐患和问题，要建立工作台帐，坚持边查边改，跟踪督促落实，企业自查自纠自改贯穿行动整个过程。

(三) 综合整治阶段(2018年1月17日至2018年3月9日)。各社区要对照工作台帐，对排查阶段未完成整改的隐患问题，深入分析研究，逐项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时限要求，全部责任到人，综合整治整改，逐项销号落实。

(四) 总结深化阶段(2018年3月10日至3月13日)。街道办事处要对安全生产大整治百日攻坚行动全面进行验收，巩固行动成果。同时，认真总结经验，评价工作成效，分析问题差距，针对本行业、本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特点，建立健全指导有力、长期管用的制度规定，形成安全生产排查整治的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长效工作机制。

七、工作要求

(一) 强化宣传教育。各社区要把提高全民安全意识作为一项重要的基础性工作，始终贯穿于安全生产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行动的

全过程。同时要组织人员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活动，全方位、多层次宣传安全生产知识和法律法规，及时纠正、制止、劝导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增强广大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和经营主体的遵法守法意识。

(二)扎实排查整治。各社区要以对安全隐患问题“零容忍”的态度，坚持属地管理的原则，在辖区内，对各类安全隐患开展全过程、全覆盖的排查。隐患排查治理要与网格化管理相结合，充分发挥网格效能，坚持条块融合，切实做到隐患排查治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重点查看各级干部思想上是否重视安全生产，查看各级安全生产责任是否落实，查看安全生产监管制度上是否健全，查看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是否深入有效，查看大整治攻坚行动安排部署是否到位，查看安全隐患是否排查彻底，查看已排查出的隐患是否整改，查看非法违法行为是否依法处理，切实做到不留死角、不留盲区、不走过场。

(三)加大执法力度。安监办协调职能部门要突出重点地区、重点领域、重点时段和重点环节，注重行业部门协调联动，抽调精干力量，成立联合执法队伍，加大行业监督检查力度，严厉打击各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对存在的重大安全隐患、不能确保安全生产的企业，要采取联合执法整治，从严从快从重处罚，绝不姑息；对拒不整改的，要采取停止供电、供水、供火工品等措施，该停产的停产，该关闭的关闭；对存在严重非法违法行为

的，要严格按照“四个一律”和“六个一批”要求进行处罚和打击，必要时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金水区经八路街道党政办公室

2017年12月20日印发

(共印30份)